

韶关市浈江区大数据产业基础设施工程（一期土石方工程）施工招标答疑公告

各潜在投标人：

韶关市浈江区大数据产业基础设施工程（一期土石方工程）施工招标网上提问时间已截止，现对投标人提出的疑问进行答疑回复。本答疑公告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，请各投标人仔细阅读本答疑公告，认真编制投标文件。

一、关于 10.2.1 商务标书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中：（14）本节第 15.5.1 目“评标方法”要求提供的评审资料。

招标文件中 15.5.1 目对应的是资格评审环节的资料，而招标文件中符合“评标方法”要求提供的评审资料是第 15.6.1 项，请问招标文件是否有误？按哪一项要求进行编制？

答：10.2.1 商务标书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中：（14）本节第 15.6.1 目“评标方法”要求提供的评审资料。

二、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网站-在线投标-制作开标一览表中，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是否填写安全生产措施费即可？

答：是。

三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中的项目名称“韶关市浈江区大数据产业基础设施工程（一期土石方工程）施工”与工程量清单中项目名称“韶关市浈江区大数据产业基础设施工程（一期土石方工程）”不一致，请问以哪个为准？

答：招标文件项目名称“韶关市浈江区大数据产业基础设施工程（一期土石方工程）施工”；工程量清单中项目名称“韶关市浈江区大数据产业基础设施工程（一期土石方工程）”

本答疑公告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，凡招标文件与本答疑公告不一致之处，以本答疑公告为准。特此通知，带来不便，敬请谅解。



招标人：韶关市浈江区鸿通投资有限公司

招标代理机构：广东合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2026 年 7 月 27 日